

【附件四】



南臺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五專生住宿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 名			
學 號		年級系別	科 一年甲班
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身分證字號	
生 日			
住 址		電 話	住家： 手機：
申請身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	檢附證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(一般生免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證明 (需有學生名字)
家長簽名		導師簽名 (新生免簽)	
上學年平均成績	學業成績：----- (本項資料僅供參考，一年級上學期新生免填)		
(承辦人作業區)			
審查意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房 號	
備 註	<p>1. 學校提供五專生(前三年)房型為<u>六宿四人房</u>。</p> <p>2. 申請住宿至少須住滿一學年，下學期不得以住不習慣、改為通勤等理由申請退宿。</p> <p>2. 不提供設籍學校周邊鄉鎮同學申請。(可申請候補)</p> <p>3. 如有偽冒情事，除全額賠償外，另按校規辦理。</p> <p>4. 五專生保障前三年住宿床位，第四年開始請參與舊生宿舍抽籤作業。</p> <p>5. 申請免費住宿須具有低收入戶身份資格外，且須符合下列條件：<u>前一學期學業成績須達 60 分(含)以上，並於學期中完成 50 小時之服務時數</u>，始可免費住宿；上述若有一項未達標準者則取消免費住宿資格，如仍須住宿者先繳交住宿費後始可進住。</p> <p>6. 低收生前三年住宿六宿四人房，四年級後如仍需住宿，比照其他學制學生，提出申請後男生住宿三宿四人房(含兩人雅房)、女生住宿一宿五人房。</p>		

業管人員

生輔組長

學務長

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五專生住宿申請注意事項

1. 五專生宿舍費用請於 8/23~8/27 完成繳費或就學貸款，未繳費者不予保留床位。(繳費單請自行至彰銀學費入口網列印或線上繳款，本校不另寄繳費單)
2. 五專生一律住宿六宿四人房，每學期每人收費 12,500 元整，預計 8/24 前公告寢室房號。
3. 戶籍地在舊台南市區(東區、南區、北區、中西區、安南區、安平區)、永康區的五專生，如有住宿需求，請先致電施小姐登記「候補」，有床位時將再行通知。
4. 五專生保障前三年宿舍床位，後兩年請參與舊生抽籤登記。
5. 五專生宿舍夜間 10 點實施點名(值班宿管點名)。
6. 新生宿舍進住日期為 111/8/27~8/28(星期六、日)。
7. 開學日：111/9/5。
8. 「五專生住宿申請表」及其他新生資料請於 111 年 7 月 8 日前(以郵戳為憑)以限時掛號郵寄至本校日間部註冊組。
9. 承辦人員：學務處生活輔導組-施小姐
連絡電話：06-2533131 分機 2201~2203。
10. 更多宿舍相關訊息，請參閱相關網站資訊：
 - 學務處學生宿舍專區 <http://dorm.osa.stust.edu.tw/tc>
 - Facebook「南臺科大宿舍粉絲團」

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nonofficial.stust.dorm.fans.club>

